

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,358,915.24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43,530,903.54元。2023年度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9,679,885.52元。

根据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，为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，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、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拟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股779,671,428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40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现金股利总额31,186,857.12元。不送红股，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本次预案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的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，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、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、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

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广大

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等因素提出的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发展及分享经营成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等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，结合公司发展阶段，制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的利润分配预案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，具备合理性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。

三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

1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2023年度利润分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同意将本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该方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3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

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考虑公司整体状况，经营发展需要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文件的规定，未损害股东利益，我们同意此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3、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7 日